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YANG MAOJIAN GROUP LIMITED

信陽毛尖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

正面盈利預告之補充公告

本公告由信陽毛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的正面盈利預告。除非本公告另有定義，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進一步通知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根據對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將錄得溢利淨額約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則錄得虧損淨額約78.42百萬港元。

本公司仍在審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對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而該等資料未經本公司外

聘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務請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刊發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信陽毛尖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昱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昱女士、高冉先生及羅子平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馬榮欣先生、譚政豪先生及侯志傑先生。